

附件 4

高陂镇撂荒地复耕复种补助资金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(参考格式)

项目名称：高陂镇撂荒地复耕复种补助资金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宋志源

联系电话：0753-5858793(13690868348)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6 月 12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根据上级文件和工作部署，我镇全面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，对 35 个村进行补助。全镇奖补面积按照各村 2022 年 5 月 20 日核查核定上报连片 3 亩以上撂荒耕地面积的 10% 计算，全镇共有复耕复种耕地 6401.13 亩，陶溪、古东和古田 3 个村复种面积未达到 10% 的按实际上报核准复种面积奖补，其余 32 个村按照 10% 的标准进行将补，奖补总金额 61.1683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根据县级政策文件《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垦造水田项目种植激励补贴的批复》（埔府函 2020 年 360 号）实施该项目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加快全镇 35 个村 6401.13 亩耕地复耕复种工作，力争全面完成复耕复种工作任务，保障全镇粮食安全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镇农业组组织复耕复种验收组，对全镇 35 个村的上报资料进行审核把关，并到村实地核查种植地块的四址、核对种植的原始图片，确定种植面积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项目资金对于复耕复种起到了很好的推进作用，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，100% 完成连片 3 亩以上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任务，

合计 6401.13 亩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（1）论证决策。

根据县级政策文件《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垦造水田项目种植激励补贴的批复》（埔府函 2020 年 360 号）实施该项目。

（2）目标设置。

推动保障全镇 6401.13 亩撂荒耕地的复耕复种，确保完成复耕复种任务，保障粮食安全。

（3）保障措施。

一是成立领导小组加强领导，二是召开会议进行安排部署落实工作责任，三是组织验收工作小组，对各村复种工作进行把关和验收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（1）资金到位。

目前第一批项目资金 61.1683 万元已经全部到位并且拨付到村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

全镇 35 个村涉及该项目，其中 32 个村按照上报面积每亩补助 1000 元的 10% 进行资金拨付，另外 3 个村由于上报面积少，按照实际上报面积进行拨付，目前 35 个村均 100% 拨付到位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1. 资金管理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

均按照第一批资金拨付分配表拨付到35个村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。

根据镇村相关会议研究的会议纪要和《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垦造水田项目种植激励补贴的批复》（埔府函2020年360号）进行拨付。

2. 事项管理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。

由各村上报复耕复种面积，向镇申请补助，并拨付第一笔资金到村。有镇村统筹组织农户、种植大户、企业和社会热心人士等多方力量进行复耕复种。

（2）管理情况。

一是镇农业组负责指导各村进行种植，给予技术指导，督查各村抓好种植管理。二是由各村负责项目实施，对水稻进行虫害和肥、水的管理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

按照亩产 680 斤（湿谷）计算，共计产出稻谷 360 万斤，产值达 500 万元。

2. 效率性。

大大提高了镇村复耕复种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进度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

促进了撂荒耕地的复耕复种，提高了土地的利用效率，带动了农户增产增收，保障了粮食安全。

2. 公平性

各村根据复耕复种面积进行资金拨付，切实保障了资金分配的公平性。

五、主要绩效。

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，100%完成连片 3 亩以上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任务，合计 6401.13 亩。按照亩产 680 斤（湿谷）计算，共计产出稻谷 360 万斤，产值达 500 万元。

六、存在问题。

一是补助租金相对于部分复耕条件恶劣的村来说，仍然偏少；二是村内部分耕地复耕后，存在水源不足，灌溉设施条件差等问题；三是耕种投入的力量薄弱，目前仅靠农户和政府投入，企业和社会资金的投入极少；四是投入和产出不成正比，普遍存在投入多，产出少的问题；五是村内年轻人少，耕种的群众力量薄弱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一是争取更多补助投入复耕复种，加大宣传，引入种植企业和社会资本投入复耕复种；二是争取政策和资金倾斜，改善耕作条件；三是提高产值，发展农产品深加工，提高附加值；四是引

进青年农业农村人才返乡创业，鼓励发展机械化、规模化种植。